

广东省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

揭市发改价格函〔2018〕986号

揭阳市发展改革局转发省发展改革委 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涉企收费 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发展改革局(物价局), 市直有关部门: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涉企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粤发改价格函〔2018〕3530号)转发给你们, 并提出如下工作意见, 请一并贯彻落实。

一、各县(市、区)价格主管部门, 市直有关部门对清理工作要高度重视, 要指定专人负责, 按粤发改价格函〔2018〕3530号文的要求, 认真做好清理工作。

二、各县(市、区)价格主管部门, 市直有关部门清理规范工作总结及清理规范后的收费目录清单情况, 请于2018年8月15日前反馈我局。

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
2018年7月25日



联系电话: 收费管理科 8768513;
价格综合调控科 8768818;
价格管理科 8768515。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